

北京城市副中心1201街区FZX-1201-0061地块F3其他类多功能用地、0062地块R2二

类居住用地项目（1#综合楼等2项）弱电工程 施工招标

## 资格预审公告

### 1. 招标条件

北京城市副中心1201街区FZX-1201-0061地块F3其他类多功能用地、0062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项目（1#商业办公楼等2项）施工总承包已由北京市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京通州发改（核）〔2023〕55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北京通州帅府儒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城市副中心1201街区，建设资金来自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出资比例为100%。

该整体工程建设所需的北京城市副中心1201街区FZX-1201-0061地块F3其他类多功能用地、0062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项目（1#综合楼等2项）弱电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玺集信达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专业分包工程名称北京城市副中心1201街区FZX-1201-0061地块F3其他类多功能用地、0062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项目（1#综合楼等2项）弱电工程

2.2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规模 / 合同估算价 3500 （万元）

2.3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地点 北京城市副中心1201街区FZX-1201-0061地块

2.4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计划工期 180 日历天

2.5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招标范围完成本项目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弱电智能化系统，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子系统的深化设计、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及质保期维护：信息接入系统、用户电话交换系统、信息网络系统、综合布线系统、有线电视系统、公共广播系统、无线对讲系统、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楼控系统、建筑能效监管系统、智能照明系统、入侵报警系统（含周界防范系统）、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无线对讲系统、电子巡查系统、停车库（场）管理系统、客房控制系统、机房工程、智能卡应用系统。

2.6 其他 /

###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新]及以上资质，近5年已竣工的单项合同额2000万元（含）以上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采用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专业分包工程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 /

###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否决性（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 4.2 其他信誉要求

(1) 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采用（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2) 其他要求提供近3年（2023年04月01日至2026年03月31日）企业未被责令停业的、未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财产未被接管、冻结，非破产状态且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施工出现重大工程质量、安全问题承诺书加盖企业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原件的扫描件

###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7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7家。

如果申请人少于7家（含），本专业分包工程招标可以由资格预审改为资格后审。

###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条件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请于2026年04月30日15时00分至2026年05月06日15时00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上传成功回执。本专业分包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05月18日10时00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并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 10.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本工程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 11. 联系方式

招标人：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路18号

联系人：刘坤坤

电话：13699296258

传真：/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垒集信达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口子村东1号院76号楼1至2层101

联系人：梁小雨

电话：13810753819

传真：/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 /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刘坤坤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13699296258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010-62091849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刘坤坤

, 13699296258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 2026 年 04 月 30 日